

当代学者人文论丛

马克思主义哲学

经典著作解读

吴仁平

赖亦明

王玲玲

编著



华龄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解读

吴仁平 赖亦明 王玲玲 编著

华龄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解读/吴仁平、赖亦明、王玲玲编著. - 北京:
华龄出版社, 2006. 9

(当代学者人文论丛. 第13辑)

ISBN 7-80178-400-6

I. 马… II. ①吴…②赖…③王… III. 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列著作研究 IV. A851.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09960 号

书 名: 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解读

作 者: 吴仁平 赖亦明 王玲玲

出版发行: 华龄出版社(北京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41 号 邮编: 100034)

印 刷: 北京凯通印刷厂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次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7.5

字 数: 209 千字

印 数: 1500 册

全套定价: 260.00 元

编写说明

我们正在进行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是一项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指导。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在观察世界形势和分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能自觉地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可以加强我们观察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原则性、系统性、预见性和创造性。所以,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主要是要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著作。列宁曾经告诫我们,不研究和学习马克思主义文献中的优秀的“哲学著作,就不能成为一个自觉的、真正的共产主义者”。(《列宁选集》第4卷,1972年版,第453页)早在1890年9月,恩格斯也曾对要求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德国大学生说,要“根据原著来研究这个理论,而不要根据第二手材料来进行研究”。(《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1973年版,第479页)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之所以要重视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是因为只有把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哲学著作作为学习的“原本”,才能通过品尝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的原汁原味,领会其中的真谛,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方法。

马克思主义哲学博大精深,经典著作很多。对于青年学生来说,如果在学生时代能学习和领会好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几部有代表性的哲学著作,对于以后进一步系统性地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著作是非常有益的。

为此,为了适应教学工作的需要,解决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教材奇缺的问题,我们根据教学的要求,组织编写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解读》一书,旨在帮助高等师范院校政治理论专业的学生学习马克

思主义哲学原著,更准确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的精神实质。本书除适合高等师范院校政治理论专业全日制本科和函授本科的学生使用外,也适合高等院校文科研究生学习公共政治理论课时使用。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吴仁平(《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赖亦明(《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八封信》)、王玲玲(《反杜林论》写作的历史背景、三版序言、哲学编第三、四、九、十、十一章)。本书由吴仁平修改统稿。

本书是作者在总结长期从事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课教学的成果基础上编写而成的。同时,在编写的过程中,我们也参考了已出版的有关著作,吸收了一些研究成果,谨向有关作者表示感谢!

顾名思义,《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解读》只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有关著作的一种解释。作为一种解释,从理论上说,它要忠实于所研究、所介绍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著作的“原本”,但也正因为是一种解释,也就必然加进了作者的观点、看法和理解。由于作者水平所限,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1)
《反杜林论》(节选)	(25)
写作的历史背景	(26)
三版序言	(30)
第一编 哲学	(37)
分类。先验主义	(38)
世界模式论	(48)
道德和法。永恒真理	(57)
道德和法。平等	(67)
道德和法。自由和必然	(78)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87)
写作的历史背景	(87)
第一章	(90)
第二章	(105)
第三章	(123)
第四章	(136)
结束语	(154)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八封信》	(156)
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	(158)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解读

马克思致约·魏德迈	(167)
马克思致路·库格曼	(176)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8.5)	(183)
恩格斯致约·布洛赫	(188)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10.27)	(198)
恩格斯致弗·梅林	(209)
恩格斯致瓦·博尔吉乌斯	(218)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一、写作的历史背景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以下简称《提纲》),是马克思于1845年春在比利时的首都布鲁塞尔写成的。原以《关于费尔巴哈》为题,写在马克思的1844年——1847年旅居巴黎和布鲁塞尔时期使用的笔记本上。因为不是为了发表,所以写得比较简要、概括,全文不到1500字。由于《提纲》所提出的论点,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史上具有奠基性的重要意义,恩格斯在1888年出版《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时,把它稍加整理和修改,作为该书的附录,第一次公诸于世。

《提纲》的写作顺应了社会历史发展的需要。在19世纪三、四十年代,欧洲资本主义国家先后完成了工业革命,随之而来的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和阶级矛盾日益加深,无产阶级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他们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日益高涨,在阶级斗争中日益显示出其伟大的作用。无产阶级的革命运动,需要有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需要有哲学这一理论武器。但是,作为当时唯物主义哲学的最高成就的费尔巴哈人本主义唯物主义,依然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是资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不能指导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于是,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提出了一项十分迫切的任务,就是要创建无产阶级自己的哲学。而要创建无产阶级哲学,就必须批判资产阶级哲学,特别是要批判对工人运动有一定影响的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观点和费尔巴哈的旧唯物主义局限性,把支配和影响无产阶级的错误思潮从工人运动中驱逐出去。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决定通过批判黑格尔哲学和

费尔巴哈哲学来制定新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提纲》就是为此而写的供进一步研究用的一个笔记。

费尔巴哈是马克思之前德国最杰出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德国古典哲学的代表人物之一。他最初研究神学,后来赞赏黑格尔哲学,最后又和黑格尔学派决裂,转变成人本主义的唯物主义者。他于1828年在爱尔兰根大学当讲师,1830年匿名发表了《论死与不朽的思想》,批判了灵魂不灭说,宣传无神论。1836年被撵出了大学讲坛,迁居布鲁克堡村,“在大自然的殿堂中”度过了35年。

由于他长期隐居乡间,远离德国的政治文化中心,不了解科学技术的发展,这对他的思想有很大的限制和影响。费尔巴哈对宗教和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进行了尖锐的批判,恢复了唯物主义的权威,这是他的最大功绩。在对哲学基本问题的回答上,他肯定自然先于精神,否定人和自然界之外有独立的精神存在,这是其哲学的“基本内核”。

马克思、恩格斯在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之前,曾深受黑格尔哲学、费尔巴哈哲学的影响。从1843年开始,马克思、恩格斯在实际的政治斗争中对黑格尔哲学发生了怀疑,并展开了批判,如马克思在1843年写了《黑格尔法哲学批判》,1844年写了《论犹太人问题》、《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于1844年9月至1845年2月第一次合写了《神圣家族》。而对费尔巴哈哲学的批判,最初就体现在这个《提纲》中。马克思赞成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但认为费尔巴哈的缺陷在于过多地注重自然,而过少地注重政治(人的社会生活),历史始终在费尔巴哈的视野之外。

恩格斯对《提纲》作了高度的评价,指出它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形成中的重要地位。他说:“这些笔记作为包含着新世界观的天才萌芽的第一个文件,是非常宝贵的。”

在《提纲》中,马克思把实践观点引入认识论和唯物史观,并把它作为认识论和社会生活的基础,对费尔巴哈和一切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陷进行了批判,围绕认识与实践的关系和实践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论述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提纲》标志着马克思不仅同唯心主

义而且同一切旧唯物主义划清了界限,彻底摆脱了资产阶级哲学的影响,而且为建立完备的、彻底的唯物主义世界观奠定了基础。

《提纲》所包含的内容,后来马克思、恩格斯在1845年9月至1846年初合著的《德意志意识形态》、《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反杜林论》、《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中作了进一步的全面的发挥。有人形象地比喻:《手稿》、《神圣家族》是马克思在完成世界观转变的土壤上播下的新世界观体系的“种子”;《提纲》破土而出、长出“幼芽”;《德意志意识形态》结出了新世界观丰硕的“果实”。

二、基本内容

《提纲》共11条,大致可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是《提纲》的第1条、第2条。这部分,马克思从总的方面指出了辩证唯物主义同旧唯物主义的根本区别。第二部分是《提纲》的第3条至第9条。这部分,马克思把实践的观点应用于社会历史的研究,批判了费尔巴哈的唯心史观,提出了历史唯物主义的一系列基本观点。第三部分是《提纲》的第10条、第11条,马克思提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点、历史使命与根本任务,指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哲学史上所实现的伟大变革。

(一)批判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阐明马克思主义哲学关于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和检验真理标准的基本原理(第1、2条)

第1、2条是整个《提纲》的总纲。这部分从总体上概括了马克思的新唯物主义和旧唯物主义的本质区别,开始把实践的观点纳入马克思主义的哲学体系,从而为建立新唯物主义哲学体系奠定了一个牢固的基础,以后各条的内容都是在这个基础上展开的。

第1条的中心思想是指出了包括费尔巴哈在内的一切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不了解实践的意义,因而不能说明主体的能动作用。这一条包含三层意思:

1、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不了解实践的意义

旧唯物主义是指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的一切唯物主义。旧唯物主义的功绩在于坚持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则,正确地解决了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但是,旧唯物主义也有严重的缺陷和不足,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对象、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体方面去理解。”

这里所说的“对象、现实、感性”,在费尔巴哈的著作中意义是相同的,都是指实际存在着的、被人们感觉到的客观事物,包括客观存在着的人在内。所谓旧唯物主义对现实事物“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不是说旧唯物主义把事物当作客观的感性的东西去理解是不对的,而是说旧唯物主义把事物当作同人的实践活动没有关系的纯客观对象,作为认识主体的人,只是像照镜子一样、直观地、消极被动地反映客观世界,不需要任何中介就可以直接形成关于事物的感觉、印象、观念、思想等等。也就是说,旧唯物主义不是把反映理解为人类所特有的一种主观能动性的表现,不是理解为实践活动的过程,把人和客观世界的关系,仅仅理解为一种被动的、消极的、直观的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不懂得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是建立在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的基础之上的,人们只有通过实践改造客观世界才能认识客观事物,实践是把人和客观物质世界联系起来的桥梁。

由于包括费尔巴哈在内的旧唯物主义都不理解实践活动的重大意义,所以对客观事物不是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体方面去理解,这是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也是和新唯物主义的根本区别之所在。

2、唯心主义片面地抽象地发展了主体的能动性

由于旧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在内,不理解革命实践活动的意义,否认人的主观能动性,结果唯心主义却抽象地发展了认识的“能动的方面”,片面夸大认识活动中人的能动性的作用,把人的精神因素夸大为脱离物质的起决定性作用的东西。马克思说:“因此,结果竟是这样,和唯物主义相反,唯心主义却发展了能动的方面,但只是抽象地发展了,因为唯心主义当然是不知道真正现实的、感性的活动本身的。”

这里所说的“能动的方面”,是指人的意识、精神的能动性;“只是抽象地发展了”是指脱离现实的被夸大了的歪曲了的能动性。唯心主义夸大和歪曲了意识的能动作用,颠倒了物质和意识的关系,把精神的能动性无限地绝对地夸大了,把能动性看成是脱离实际的纯思维活动,把意识看作是独立于客观世界之外的创造物质世界的能动的主体。在这里,唯心主义把人们的实践活动的现实的、具体的客观物质性抽象掉了,只剩下人们的意志、愿望等主观的东西。实质上,唯心主义也是把实践活动,即“真正现实的、感性的活动”排除在认识论之外。

3、费尔巴哈对实践的错误认识

马克思说:“费尔巴哈想要研究跟思想客体确实不同的感性客体,但是他没有把人的活动本身理解为对象性的活动。”这里的“思想客体”,是指纯粹思维领域中的一切东西,也就是黑格尔所认为的世界的本原是一种“思想客体”、“客观精神”即“绝对精神”。费尔巴哈是一个唯物主义者,他坚决反对黑格尔将“绝对精神”当作哲学研究的对象,而把自己的哲学对象规定为“自然界和人”,即“感性客体”。但是,费尔巴哈不懂得人的活动本身就是对客观对象进行变革,既不懂得实践的意义。

费尔巴哈虽然也讲过实践观点,但是他对实践的理解是错误的。他在《基督教的本质》一书中,把理论和实践对立起来,把理论活动看作是真正人的活动。他说:“理论的立场,就意味着与世界和谐相处”,只有理论活动是“人于中满足自己,让自己自由地活动的那种活动”,“希腊人从学术上来观察自然”,而犹太人“只从实惠的观点来看自然”,犹太人的原则,“乃是最实践的处世原则,是利己主义”,“实践的直观是不洁的,为利己主义所玷污的直观。”可见,费尔巴哈仅仅把理论当作真正人的活动,把实践主要是看作满足人的生理需要的消费活动或犹太人经商牟利的活动。因此,马克思在第一条结尾时指出,费尔巴哈“不了解‘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的意义”。其实真正的实践活动能够改变现实,所以是革命的。但这种实践是在理论指导下的实践,这种理论不再被理解为纯粹的思辨,而是作为行动的指南。实践就是在理论指导下的行动,不涉及实践,不和实践相结合,理论就不能存在和失去了意义。费尔巴哈轻视实践,重视感性直观,这是旧唯物主义的观点;就他把理论推崇至高无上的地位来说,仍没有和唯心主义完全划清界限。

4、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

这一条讲认识和实践的关系,指出实践是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础和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

马克思针对旧唯物主义的缺陷,明确地指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这就是说,人们的思想认识,任何一种理论体系,是不是客观真理,归根到底只能由实践来检验。只有在实践中,人们才能把主观与客观联系起来加以对照,确定人的思维是否正确地反映了客观实际,实践才是检验认识的真理性的标准。

马克思提出这个论断,是哲学发展史上的第一次革命性突破。正如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的第二章“认识论中的实践

标准”一节中指出的那样：马克思在1845年，“把实践标准作为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础”。在哲学史上，马克思第一次把科学的实践观引入认识论，作为认识论的基础，这是关于认识论的一次伟大革命。

在真理的检验标准问题上，一切唯心主义者都是这样或那样地从思想领域里寻找真理的标准。旧唯物主义者虽然承认客观真理，但也没有科学地解决真理标准问题。例如费尔巴哈，他在真理问题上，承认人类认识客观世界，承认客观真理。但是，在用什么来检验证明认识、思维的真理性的上，他却陷入了混乱。费尔巴哈认为真理标准有两个：一是感性直观，如“树的叶子是绿的”，只要亲自看一下，就能断定这个判断所表达的事实是真的。二是众人对事物的意见一致。

不管怎样，费尔巴哈提出的真理标准都是属于主体范围之内的。其实，检验主体的认识是否符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必须超出主体，进入客体，只有这样，才能检验出认识是否包含有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个人，不依赖于人类的内容，以及主观和客观是否相符合。

马克思还指出，“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在这里，“思维的真理性”，“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是指思维与存在相符合，正确地反映了客观现实，并以真理性的认识去指导实践，成为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力量。“思维的此岸性”是借用康德的哲学用语。康德承认外部世界（自在之物）存在于我们的意识之外，但他又宣称“自在之物”是人的认识能力不可能达到的“彼岸世界”。他在“此岸”与“彼岸”之间划了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认为人们的认识只能停留在“现象”的此岸，不能达到“自在之物”的彼岸。也就是说，康德认为人们只能认识事物的现象、表层，而不能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马克思说的“思维的此岸性”，指人们能够认识现实世界，同时人们应当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经过实践检验，证明思维能够认识现实世界，认识客观世界的本质和规律，借此也批判了康德的不可知论。

这一条的最后，马克思通过总结哲学史上的经验教训，尖锐地指出：“关于离开实践的思维的现实性或非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

院哲学的问题。”在这里，马克思强调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只有实践才能证明世界的可知性和认识的真理性。离开实践去争论思维是否具有真理性，就如同经院哲学家争论的问题一样是毫无意义的。

经院哲学是欧洲中世纪基督教会哲学，在中世纪哲学中占统治地位。经院哲学家们争论：“天堂里的玫瑰花是否有刺？”、“一个针尖上可以站多少天使？”、“圣母玛利亚是不是处女？”、“鼯鼠有没有眼睛？”、“亚当被上帝创造出来时究竟几岁？”等严重脱离实际和荒谬的问题。

（二）揭露旧唯物主义的唯心史观及其根源，论述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第3～9条）

马克思批判了旧唯物主义的唯心史观，并在实践的基础上，提出了一系列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为建立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体系勾画出了一个纲要

1、批判法国唯物主义和空想社会主义的唯心史观，提出实践是环境和人的改变的共同基础（第3条）

马克思说：“有一种唯物主义学说，认为人是环境和教育的产物，因而认为改变了的人是另一种环境和改变了的教育的产物，——这种学说忘记了：环境正是由人来改变的，而教育者本人一定是受教育的。”这里所说的“有一种唯物主义学说”，是指18世纪法国的孟德斯鸠（Montesquieu, 1687～1755）、爱尔维修（Helvetius, 1715～1771）、霍尔巴赫（Holbach, 1723～1789）等人的哲学，他们力图用现实的物质因素来说明人的形成和性质，提出了人的一切差别都是从后天环境中获得的，有什么样的环境就有什么样的人，提出了“人是环境的产物”的观点。这种观点包含着唯物主义的因素，具有合理性。但是他们对环境又赋予不同的含义和理解。他们中有的把环境归结为地理环境，如孟德斯鸠，他认为一个民族的怠惰或勇敢是由气候等地理条件决定的，并由此决定了一个民族的命运，这是唯心史观的一种表现，也为侵略者发展战争提供了某种理论上的“依据”。有的把环境理解为法律制度、政

治制度或教育。如爱尔维修说：“必须改变环境，即改变政体和立法，代之以良好的政治法律制度。”

旧唯物主义者把人看作是环境决定的，是环境和教育的产物，因而，改变了人的是改变了的环境和改变了的教育的产物。但是，环境是什么？环境由什么决定的？又怎样改变环境呢？尽管他们对环境的理解不尽相同，但是他们都认为环境是由理性支配的，是理性选择的结果。爱尔维修说：“公民更依靠的是法律的完善，法律的完善靠的是人类理性的进步。”那么，谁能够真正理解和掌握理性呢？他们认为，只有少数“天才人物”。这样，他们一方面说人是环境的产物，另一方面又说环境是由人的理性决定的，即环境又是人的产物，从而陷入了逻辑上的循环，即环境决定人，意见支配世界，陷入天才人物创造历史的唯心史观中去了。旧唯物主义者的这种英雄史观对空想社会主义者如英国的罗伯特·欧文（Robert Owen, 1771 ~ 1858）影响很深。他只是从理性的角度谴责资本主义制度是违反人性的，把改造社会的希望寄托在资产者的仁慈上，以为靠知识的传播就能消除社会矛盾，否定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

马克思针对旧唯物主义的这些观点，进行了揭露和批判，指出：“这种学说忘记了：环境正是由人来改变的，而教育者本人一定是受教育的。”在这里，马克思批判的不是环境对人的思想、行为的决定作用本身，而是对这种决定作用的片面的、机械的理解。这种学说只看到环境对人的作用而没有看到人的实践对环境的能动改造作用，不懂得教育者本人的知识和才能是后天获得的，归根到底也是从社会实践中来的。在对环境的理解上，马克思和旧唯物主义者是不同的。马克思所说的环境是指人们在社会生活中的物质关系，它是一种既定的关系，是客观的，是以往人们的实践活动的产物。马克思说：“历史的每一个阶段都遇到一定的物质结果，一定数量的生产力总和，人和自然以及人与人之间在历史上形成的关系，都遇到有前一代的生活条件。”

但是，人并不是消极被动地接受环境的影响。人是积极的、能动的实践者，人在实践活动中，可以改造环境，改变环境，同时人在改变环境

中使自己也得到改造,受到教育。那种认为先改造人而后改造环境,或者认为改变环境,人才能改变的观点,是形而上学的观点。正确的观点应该是:人们在革命的实践过程中,既改造了环境,又改造了自身,实践是环境的改变与人的改变的共同基础。正如马克思在这一条结尾时所指出的:“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的一致,只能被看作是并合理地理解为变革的实践。”

2、分析费尔巴哈的宗教观,阐述宗教产生的社会根源和消灭宗教的正确途径(第4条)

这一条揭露费尔巴哈对宗教批判的局限性,揭示宗教产生的社会根源和消灭宗教的正确途径,从中引出在实践中改造世俗社会的革命结论。

(1) 费尔巴哈批判宗教的出发点及其局限性。

费尔巴哈是反对宗教神学的伟大战士,对宗教的揭露和批判,是他的唯物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他留给后人的宝贵的精神财富。马克思在这一条中,首先肯定了费尔巴哈反对宗教的出发点和他所作的结论都是正确的。马克思说:“费尔巴哈是从宗教上的自我异化,从世界被二重化为宗教的、想象的世界和现实的世界这一事实出发的。”所谓“宗教上的自我异化”,是指宗教把现实的世界分为神的世界和世俗世界,并认为人间世界是由神、上帝创造的。费尔巴哈认为,世界上的宗教,不论是多神教或一神教,本质都是一样的。它们都把世界分成宗教世界和人间世界,并把这两个世界对立起来,把上帝和人对立起来。费尔巴哈就是从宗教上的自我异化,即把世界二重化为宗教的想象的世界和现实世界这一事实出发,来对宗教展开批判的。至于“世界被二重化”的原因,只能从人类自身中寻找。不是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而是人类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上帝。世界上本来是没有神和上帝的,上帝和神是人的本质的自我异化,是人把自己的本质异化为上帝,然后又把上帝推崇为支配自己命运的神,而向它顶礼膜拜。费尔巴哈在《基督教的本质》一书里,从不同的方面论证了宗教并